

# 屏東縣111學年度推動戶外與海洋教育計畫

## 子計畫1-5-7：屏東縣海洋詩創作徵選活動選拔活動

### 壹、緣起

為響應每年6月8日「世界海洋日」之理念，並配合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臺灣海洋教育中心規劃與辦理海洋詩創作徵選活動選拔活動。

本(111)年度以十二年國教課綱海洋教育議題之學習主題「保育海洋」為主題，「海洋文化」範疇包括保育及永續利用海洋生態系，以確保生物多樣性並防止海洋環境劣化等內涵，透過辦理海洋詩創作徵選活動，鼓勵各級學校將保育海洋內涵與文藝創作結合，強化保育海洋知能之應用及與生活之連結，提升師生保育海洋素養，深化保育海洋之內涵，讓海洋與生活的連結更加密切。

### 貳、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屏東縣政府教育處。
- 二、承辦單位：屏東縣大潭國小。
- 三、協辦單位：屏東縣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中心。

### 參、活動內容

#### 一、徵選組別與參賽方式

國小組低、中、高年級及國中組—以校為單位辦理送件，參賽之學校需依下列程序辦理（如下流程圖所示）：

1. 參加資格：國小組為就讀國小一至六年級學生、國中組為就讀國中一至三年級學生（以作品繳交當時112年4月28日之身分為準）。
2. 各校協助公告活動簡章，鼓勵各校辦理海洋教育融入教學並設計保育海洋相關主題體驗課程，由教師透過教學歷程導引學生進行海洋詩創作。
3. 參賽之海洋詩創作應為教師指導學生完成之創作作品，教師可帶領參賽者實際從事保育海洋相關體驗活動，啟發學生表達自身對海洋的感受，激發其觀察力、想像力及創造力，藉此獲得創作靈感。
4. 由學校辦理「海洋詩創作」初選，並公開表揚評選優異之作品，以促進班際觀摩及鼓勵海洋議題融入文學創作之效益。
5. 每校提送之參賽作品每校至多5件。
6. 每人僅限投稿1件作品，1件作品僅限一名作者，不得重複報名（重複送件者，取消報名資格）。

7. 各校擇優於**112年4月28日（星期五）**前將參賽作品寄送至承辦單位屏東縣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中心（有關送件說明請詳見「三、參賽作品收件截止日期、須繳交文件及投寄規定」）。

## 二、 作品規格

(一) 作品類型：新詩。

(二) 作品題目

1. 題目自訂，創作內容以「保育海洋」內涵為範圍。
2. 保育海洋之範疇包括保育及永續利用海洋生態系，以確保生物多樣性並防止海洋環境劣化...等(可參考附件1「十二年國教課綱-海洋教育議題學習主題與實質內涵-摘錄『海洋資源與永續』內容」)，泛指與海床上覆水域與海床及其底土之生物或非生物自然資源之永續利用之觀念與做法。

(三) 作品行數(如附件4)

1. 國小組(低、中、高)：20行以內。
2. 國中組：25行以內。

(四) 作品創作理念及提供照片(如附件4)：因本活動鼓勵海洋教育體驗教學，以促進學生親海、愛海、知海，故參賽者須說明自身創作所經歷之海洋體驗，以及提供參賽者海洋體驗活動照片及個人生活照各1張。

## 三、 參賽作品收件截止日期、須繳交文件及投寄規定

### 1. 參賽作品收件截止日期

- (1) 國小組(低、中、高)、國中組：以校為單位辦理送件，截止日期為112年4月28日（星期五）。
- (2) 截止日期以郵戳為憑，逾期恕不受理，親送者亦同。

2. 須繳交文件：每件參賽作品均須檢送以下三種文件各1份，電子檔須先行寄送至中心承辦人信箱，再投寄紙本：

- (1) 報名表：填寫附件2，請先將 word 電子檔上傳至中心，再投寄正本。
- (2) 作品內容及創作理念說明：填寫附件3，海洋詩創作格式為直式橫書以 Word 程式繕打，題目以「標楷體14號」標示，內容字體以「標楷體12號」為準，靠左排列，由左至右、由上至下書寫；另須敘寫自身創作所經歷之海洋體驗（國小組、國中組300至500字），以及提供參賽者海洋體驗活動照片及個人生活照(或2吋個人照)各1張。請先行將 word 電子檔(內含清晰之照片檔案)寄送至前揭中心承辦人信箱，再投寄正本。
- (3) 著作使用權授權同意書：填寫附件4，請親筆簽章後投寄正本。

3. 投寄規定：參賽作品紙本一式1份(包括上述報名表、作品內容及創作理念說明、著作使用權授權同意書3種文件)，於截稿日前以掛號方式郵寄至「屏東縣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中心蔡凱玲小姐收」，請勾選確認文件是否齊全。
4. 本競賽不接受個人自行報名。
5. 參賽者請於報名表確實詳載個人資料及作品相關說明。所有文件請自行留存底稿，恕不退件。

#### 四、 評審與獎勵

1. 由承辦單位依國小組(低、中、高)、國中組(初選由校方辦理)等四組，聘請專家學者組成海洋詩評審小組，選出特優1名、優等2名、佳作8名。
2. 各獎項內容如下：
  - (1)特優：新臺幣2,000元之獎勵禮券及本縣頒發獎狀乙張。
  - (2)優等：新臺幣1,500元之獎勵禮券及本縣頒發獎狀乙張。
  - (3)佳作：新臺幣500元之獎勵禮券及本縣頒發獎狀乙張。
3. 各組作品如未達所列獎項水準，得由評審委員會決定從缺或不足額錄取，或在各組既定總預算下適度調整各獎項名額。
4. 針對國小組及國中組得獎作品之指導教師，將予以敘獎或頒發獎狀。
5. 得獎作品名單預計於112年6月底前公布於屏東縣政府教育處網站及屏東縣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中心網站之「最新消息」。

#### 五、 著作使用權事宜

1. 參賽作品於送件同時，應由參賽者(及法定代理人)依著作權法規定簽署「著作使用權授權同意書」，得獎作品無償授權主辦單位及承辦單位於非營利目的下，不限時間、方式、次數及地域利用(包括公開傳輸)，其著作人格權並受著作權法保護。
2. 參賽者須為參賽作品之著作財產權人，參賽作品如有使用他人之著作或違反著作權法令之情事，一切法律責任皆由參賽者自行承擔，與主辦單位及承辦單位無涉。

#### 六、 注意事項

1. 作品須以中文創作，且不接受翻譯作品，每人限參選一組1件。
2. 違反下列規定者，將不列入評選，承辦單位亦不另行通知：
  - (1)國小組及國中組不接受個人自行報名。

- (2)國小組及國中組須經學校初選後，由學校業務承辦人統一辦理送件。
  - (3)作品行數不合規定不予受理。
  - (4)創作內容請勿書寫或印有作者姓名及任何記號。
  - (5)作品主題不符、違反善良社會風俗、暴力或網路報名資料填寫不完整、檔案格式不完整，以致無法開啟或使用，將不列入評選，承辦單位不另行通知。
3. 得獎作品如發現有抄襲、已公開發表（包含發表於報刊、網路、部落格及社群網站等任何媒體）或發生著作權授權書簽署內容不實之情事，抄襲或者侵害他人著作權之作品等違反著作權者，除取消得獎資格、追回該作品之獎項及獎金；如有致主（承）辦單位或其他任何第三人受有損害者，參賽者應負一切民刑事責任；因填寫資料錯誤而無法通知相關訊息時，承辦單位不負任何責任。
  4. 得獎作品之作者享有著作人格權及著作財產權，並授權主（承）辦單位於該作品之著作權存續期間，擁有在任何地方、任何時間以任何方式（含重製或出版）利用之權利。著作人不得以任何理由主張撤銷此項授權，且主（承）辦單位不需因此支付任何費用。
  5. 各項注意事項載明於本簡章中，參賽者於參賽之同時，即視為同意接受本活動注意事項之規範。如有違反本活動注意事項之行為，主（承）辦單位得取消其參賽或得獎資格，並對於任何破壞徵選比賽之行為，主（承）辦單位保留相關權利。
  6. 如有任何因電腦、網路、電話、技術或不可歸責於承辦單位之事由，而使參賽者或得獎者所寄出之資料有遲延、遺失、錯誤、無法辨識或毀損之情況，承辦單位不負任何法律責任，參賽者或得獎者亦不得因此異議。
  7. 主（承）辦單位保留修改、暫停或終止本活動之權利；如有未盡事宜，得修正與補充之，並公布於屏東縣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中心網站。

#### **肆、預期效益：**

- 一、宣導海洋教育理念，提升學校師生對海洋環境之認識與關懷。
- 二、發展在地特色主題課程，增進學生的海洋意識及人文關懷。
- 三、發展優質海洋教育活動，強化海洋教育教學活動課程內涵。
- 四、豐富海洋教育資源，推廣優良典範，發揮分享教育效能。
- 五、將海洋教育與在地文化、自然景點、特色物產結合，落實社區永續發展精神。

- 六、藉由徵件選拔鼓勵各校師生踴躍參與海洋詩創作徵選活動，激發學生創造力、思考力、口語表達及美感力等多元核心素養能力。
- 伍、獎勵：相關承辦人員依據屏東縣國民中小學教職員獎懲原則辦理敘獎。
- 陸、本計畫經屏東縣政府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 柒、附件：如下頁。

## 附件1

### 十二年國教課綱-海洋教育議題學習主題與實質內涵-摘錄「海洋資源與永續」內容

#### ◆整體說明

海洋資源與永續：知悉海洋資源之應用，促進海洋環境的永續發展。熟悉海洋相關水產食物、評析主要天然水產資源，並覺察環境保護的重要性，進而評析海洋礦產資源與能源及其經濟價值，了解海岸變遷的成因並提出因應對策。國小教育階段以探討生活中的水產品、環境汙染及珍惜海洋資源為主，國中教育階段以認識海洋生物與非生物資源，並對這些資源積極保護為主，高中教育階段以探討海洋的各項資源與經濟價值，並了解人類造成海洋汙染並能推動永續發展的活動為主。

#### ◆各教育階段說明

議題學習主題	議題實質內涵		
	國民小學	國民中學	高級中等學校
海洋資源與永續	海 E13 認識生活中常見的水產品。 海 E14 了解海水中含有鹽等成份，體認海洋資源與生活的關聯性。 海 E15 認識家鄉常見的河流與海洋資源，並珍惜自然資源。 海 E16 認識家鄉的水域或海洋的汙染、過漁等環境問題。	海 J16 認識海洋生物資源之種類、用途、復育與保育方法。 海 J17 了解海洋非生物資源之種類與應用。 海 J18 探討人類活動對海洋生態的影響。 海 J19 了解海洋資源之有限性，保護海洋環境。 海 J20 了解我國的海洋環境問題，並積極參與海洋保護行動。	海 U16 探討海洋生物資源管理策略與永續發展。 海 U17 了解海洋礦產與能源等資源，以及其經濟價值。 海 U18 了解海洋環境汙染造成海洋生物與環境累積的後果，並提出因應對策。 海 U19 了解全球的海洋環境問題，並熟悉或參與海洋保護行動。

※摘自國家教育研究院公告之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國民中小學暨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議題融入說明手冊（107年12月版）

附件2 報名表（每件作品一份）【國小組及國中組適用】

「2023海洋教育週」海洋詩創作徵選報名表

作品編號（由承辦單位填寫）：

作品資料	作品題目			
	參賽組別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組 <input type="checkbox"/> 國中組	行數	行數：_____行
參賽者資料 (學生)	就讀學校	_____縣(市) _____ (學校全稱) _____年級		
	姓名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連絡電話	住家：( ) 手機：	Email	
	通訊地址			
參賽者之 法定代理人 資料	姓名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連絡電話	公司：( ) 手機：	關係	
	Email			
	通訊地址			
指導教師 資料	姓名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聯絡電話	學 校 : ( ) 分機 手機：	授課領域 (科系)	<input type="checkbox"/> 導師 <input type="checkbox"/> 科任教師 授課科別 : _____
	E-mail			
	通訊地址			
國小組、國中組-縣(市)初選			業務辦理單位	
_____鄉鎮市 _____學校			業務承辦人	(簽章處)

### 附件3 作品內容及創作理念說明（每件作品一份）

## 作品內容及創作理念說明

作品編號（由承辦單位填寫）：

參賽者姓名	
創作內容	(題目，14號字) (撰寫內容，標楷體12號字，靠左排列) (以橫式由左至右、由上至下書寫) (國小組行數20行以內) (國中組行數25行以內)
作品介紹 (海洋詩創作理念說明)	(分段說明，標楷體12號字，國小組、國中組300至500字)
創作者海洋 體驗活動照 片1張	
創作者個人 生活照(或2 吋個人照) 1張	

## 附件4 著作使用權授權同意書（每件作品一份）

### 著作使用權授權同意書

本人（參賽人）及本人法定代理人（以下簡稱甲方），茲同意無償授權屏東縣政府（以下簡稱乙方）使用甲方名義報名參加「2023海洋教育週」海洋詩創作徵選活動之作品：

甲方同意並擔保以下條款：

1. 甲方授權之作品內容皆為自行創作。
2. 甲方擁有權限簽署並履行本同意書，且已取得簽署本同意書必要之第三者同意與授權。
3. 甲方作品無償授權乙方於非營利目的下，得出版、典藏、推廣、借閱、公布、發行、重製、複製、公開展示、上網與宣傳之使用。
4. 授權之作品無侵害任何第三者之著作權、專利權、商標權、商業機密或其他智慧財產權之情形。
5. 甲方不得運用同一作品參加其他比賽，亦不得運用前已獲獎之作品參加本競賽。
6. 如違反本同意書各項規定，甲方須自負法律責任，乙方並得要求甲方返還全數得獎獎勵，於本同意書內容範圍內，因可歸責於甲方之事由致乙方受有損害，甲方應負賠償乙方之責。
7. 甲方得獎作品無償授權乙方不限時間、方式、次數及地域利用（包括公開傳輸），其著作人格權並受著作權法保護。

此致

屏東縣政府

參賽作品名稱	
參賽人（創作人）簽名（甲方）	
參賽人（創作人）身分證字號	
法定代理人簽名	
法定代理人身分證字號	
通訊地址	
聯絡電話/電郵	

中華民國112年 月 日